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目 录

一、报告规范	
(一) 报告界限	3
(二) 报告权限	3
二、公司概况	
(一) 公司简介	5
(二) 公司治理	6
(三) 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7
(四)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7
三、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 承担纳税责任，履行纳税义务	8
(二) 债权人利益保护情况	8
四、职工权益保障情况	
(一) 我们的职工	9
(二) 职工劳动及福利权益保障	9
(三) 人才的培训与发展	10
(四) 关注职工身心健康	10
五、公司 2017 年度获得的各项荣誉	10
六、其他	11

一、报告规范

（一）报告界限

1、报告简介

本报告是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发布的第六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公司自 2012 年起，坚持每年对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工作进行总结回顾，本着真实、客观的原则，于每年年初向社会公众公布公司年内履行产业责任、市场责任、社会责任、环境责任的实践内容。

2、编制依据

本报告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而编制的。

3、时间范围

报告中的 2017 年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部分数据及内容超出上述范围。

4、发布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每年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同时发布。

5、报告范围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所有案例与数据均来源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部分数据来自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数据来源

本报告的数据如与年报有出入，以年报为准。其余数据与案例收集主要通过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相关统计；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所示金额均以人民币列示。

7、报告称谓

为便于表达和阅读，“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中还以“浙江广厦”、“广厦”、“我们”、“公司”等称谓表述。

（二）报告权限

1、报告的编写部门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报告的内部评审方式及批准机构

(1) 评审方式：董事会集体讨论通过

(2) 批准机构：董事会

3、报告内容及数据真实性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报告的获取方式

本报告以印刷版和电子版两种形式发布，欲获取报告电子版，请登录 <http://www.sse.com.cn>。

5、解答报告问题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包宇芬、黄霖翔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莫干山路 231 号锐明大厦 15 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0005

电话：0571-87974176

传真：0571-85125355

邮箱：stock600052@gsgf.com

注：本报告未尽内容，参见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公司概况

（一）公司简介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7 月，并于 1997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为国家建设部推荐的全国建筑业首家上市公司。2001 年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主营业务由建筑施工业转为房地产开发。2007 年公司成功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进一步改善了公司资产质量，扩大了资产规模，大幅提高了盈利能力。

2015 年下半年，公司正式提出三年内退出房地产行业、进入有发展潜力和增长空间的新领域的产业转型新战略。2017 年，公司继续围绕上述战略转型目标，秉承“严格管理、积极销售、加速转型”的经营理念，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各项业务的开展。公司依托房地产市场环境持续向好态势，推动销售去化，加速周转，房产子公司取得了良好的销售成绩；另一方面，公司多元化发展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和突破：公司的影视文化子公司广厦传媒有限公司推出了中国首部维和军旅题材电视剧《维和步兵营》，在一线卫视和网络平台同步播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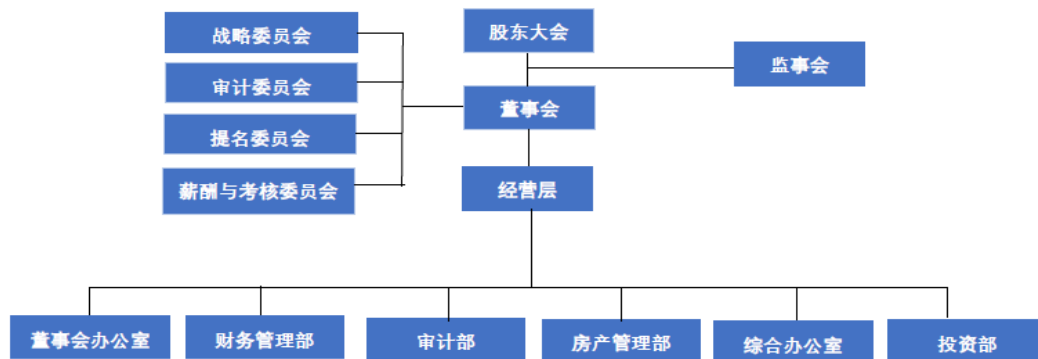
上映后赢得了良好的收视率和网络点击率；在新业务开展方面，2017 年是浙江广厦体育文化有限公司正式运营的第一年，公司秉持以发展体育文化产业为主体，以“社会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和“优质 IP 赛事运营体系”为两翼的经营战略，在 2017 年策划举办了“2017CBA 夏季联赛暨长三角职业篮球俱乐部挑战赛”、“第五届台湾单车天使神州圆梦公益之旅”等赛事，为广厦体育在球队商务开发、赛事组织策划、品牌活动策划与执行等方面积累了经验优势。

在公司产业转型的过程中，公司将继续通过“内生”和“外延”双驱动做精做强现有影视传媒、体育文化业务的同时，积极探索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多元化发展模式。

（二）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要求，建立起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及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现代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和健全内控体系，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使得中小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等制度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各部门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制度进行运作，充分履行各自职责，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较好地发挥各自的作用。

目前，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与考核、提名、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相关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发挥专业所长，积极建言献策，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公司还从制度上充分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同时制定了一系列涉及具体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相关制度，使公司的各项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运作规范，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目前公司董事会共9名成员，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成员知识结构合理，兼具法律、财务、房地产开发和企业管理等多方面专业人才，能够良好保障公司各项经营决策的需要。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积极研讨公司发展规划、投资立项、财务审计等重大议题。其中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其它三个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以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指导和监督作用。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运转正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7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各项培训,并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不断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防范内幕交易。

董事会	董事长: 张霞
	董事: 楼婷、邢力、祝继东、叶曼桦、陈磊
	独立董事: 赵敏、李学尧、李勤
监事会	监事会主席: 胡卫庆
	监事: 李国珍、许国君
高管	总经理: 张霞
	董事会秘书: 包宇芬
	财务负责人: 吴伟斌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分别对股东大会职责、股东大会召开程序、议案表决形式等作了清晰严格的规定。公司所有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各项法律法规,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均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涉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每次会议召开都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各项权利。

(三) 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建立、完善并贯彻执行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有章可循,规范运作,防范公司经营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尚未发现公司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四)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信息披露工作是公司向广大投资者传递信息的主要方式,公司按照监管机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保证披露信息及时、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等，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各类信息，包括关联交易公告、对外担保公告等重大事项。同时，公司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和投资者来访、咨询工作。2017 年，公司完成临时公告 65 份，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的完成各期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

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解答投资者疑问，公司设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定期查看、及时处理投资者关系平台的相关信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上证 e 互动在线留言、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对公司的咨询，并认真听取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方面提出的宝贵意见与建议，做好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互动和交流工作。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4 月 25 日和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投资者接待日活动暨 2016 年度现场业绩说明会、2016 年年度现金分红情况说明会和 2017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向出席的投资者就其关注的公司经营现状、战略发展等问题与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使广大投资者更加直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

三、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承担纳税责任，履行纳税义务

公司积极承担纳税责任，履行纳税义务，报告期内，合计支付各项税费 2.08 亿元。

（二）债权人利益保护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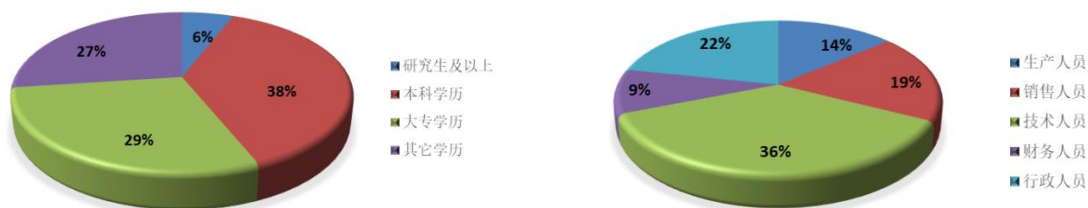
公司在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反馈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及以债权人认可的方式履行债务，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与发生业务的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从未有过逾期贷款的现象，与众多机构建立了良性的互动，实现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双赢。

四、职工权益保障情况

公司确立“以人为本、人力资源为第一资源、人才为第一资本”的人才战略思想，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坚持“品德优先，能力、业绩、创新相统一”的人才理念；奉行“以事业聚集人才、以发展激励人才、以制度稳定人才、以待遇吸引人才，以开发培训造就人才”的人力资源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关心企业员工，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注重“人本关怀”、践行“快乐生活、快乐工作”理念，努力为员工打造健康快乐、成长发展的工作平台，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一）我们的职工

公司现有职工 203 人，由公司总部及控股子公司职工总数构成，其中 44%的职工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56%的职工拥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按专业构成划分，其中生产人员 28 人、销售人员 38 人、技术人员 74 人、财务人员 19 人、行政人员 44 人；按教育程度划分，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2 人、本科学历 77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 114 人。



（二）职工劳动及福利权益保障

公司认真贯彻《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与全体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规范化、行业化、动态化的薪酬福利管理体系，依据各岗位工作职责和标准建立了职工基本工资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客观、公正地评价职工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和取得的工作业绩，有效激发了职工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依法制定并实施《公司考勤休假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拥有健全的休假制度，保证职工享有法定假期、带薪年假和产假等带薪假期。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通过建设职工食堂、职工公寓等基础设施，解决关系职工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尽最大努力为职工消除后顾之忧。除此之外，公司定期组织全体职工进行免费的全面健康体检，在妇女节、中秋节等重要节假日和职工生日当月均为员工准备精美礼品，提高员工的向心力和归属感。

（三）人才的培训与发展

公司注重职工的职业生涯的发展规划，积极开展职工培训，将职工培养作为公司发展的基础和重要目标之一。公司主要采用的内部培训形式包括：新职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知识培训等。主要的培训方式是由企业内部高管组织专题培训或外聘专业人员以现场讲解方式进行专业培训。2017 年，公司组织开展了包括财税知识、资本运作、转型发展在内各类专题培训。

除了组织职工参加内部培训外，公司还鼓励和支持职工及董监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各类职业进修培训，有效提高了职工业务水平和思考能力，实现人力资本的保值、增值，也为公司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在职工的激励机制方面，公司每年都在总部及下属分子公司评选及表彰年度先进工作者，并根据相关制度对其优秀表现给予奖励。这些措施对调动职工的积极性、激发职工的劳动热情起到了推动作用，实现员工发展与企业效益的多赢局面。

（四）关注职工身心健康

公司积极组织开展文化娱乐活动，培养健康向上、团结协作的工作氛围，在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也创造和谐快乐的文化价值。2017 年，公司及所属企业组织举办了广厦自行车大赛、金秋登山毅行活动、趣味运动会，职工们在比赛和活动中展现了良好的精神风貌，加强了公司各部门间的交流和沟通；此外，公司还组织职工参观各种形式多样的参观交流活动，比如



参观全国体育科技成果转化展览会，形成了“积极向上、快乐和谐”的文化氛围，创造了良好的企业氛围，增强了职工集体荣誉感、凝聚力和向心力。

五、公司 2017 年度获得的各项荣誉

2017 年，公司房产子公司浙江天都实业有限公司荣获“城市推动力”地产传媒大奖、“余杭区房地产开发企业投资额投资前十强”等称号。其开发的房产项目广厦天都城荣获“杭州十大影响力楼盘”、“杭州市区宜居楼盘”、“杭州市区住宅单盘销售套数冠军”等荣誉。

子公司广厦传媒有限公司被评选为横店影视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并荣获剧能量·聚创新第 13 届电视剧南方盛典“电视剧收视贡献”奖，广厦传媒投拍的电视剧《维和步兵营》同时段平均收视全国网达到第二名、腾讯视频单平台点播量近 20



亿。这些殊荣充分展现了社会各界对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认可和肯定，也反映了公司积极创建和谐企业的决心和行动力。

六、其他

2018 年，公司将继续秉承“以人为本、服务社会”的经营理念，更加积极地履行社会责任，在 2017 年的工作基础上实现进一步提升，做到保障股东利益、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在自身发展的同时，主动面对社会的需要和各种社会问题，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与社会共同分享发展成果。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